

【读书有感】

## 写文章,是一辈子的能力

□禾刀

有感于家中孩子苦于应试作文及语文教育,更长期受困于各种空话、套话和口头语,台湾著名作家张大春创作新书《文章自在》,以七十篇文章演绎文章之道,既谈他对文章写作和当前语文教育的看法,剖析常人习焉不察的种种说话恶习,也示范各种写作技巧。同时征引苏洵、鲁迅、胡适、梁实秋等名家文章各一篇,进一步阐述文章妙趣、语言美好。

张大春开篇便把文章分为两类,一类是初期为应付“功名”的作文,另一类则是后期的文学创作。在张大春看来,虽然我们说“文无定法”,但“考取功名”亦不能等闲视之,为此他借用“先考出名,再做学问”,委婉表达出对当前应试作文的某些无奈。这并非对文学工具化和势利化的委曲求全,而是因

为在没有更好的遴选方式取而代之之前,现行的高考作文模式仍不失为甄别学生语文水平的次优手段。

没有谁不想写好作文,这一点,从街头琳琅满目的作文培训机构便可一窥全貌。另一方面,每年高考,各地命题作文总会成为社会舆论的焦点,甚至引来诸多文化人士热切关注。虽然每年高考均会出现一些似乎闪闪发光的满分作文,但如果把文章这条线拉得更长一些,放到整个社会层面来看,我们又很快陷入这样的尴尬,即高考作文与优秀文学间缺乏明确的因果递进关系。不得不问的是,时下出版物看似卷帙浩繁,频创历史新高,但真正能够让人印象深刻的文学作品又有几本呢?

前两年,莫言总算实现中国文学诺奖的“零突破”,

但平心而论,莫言今天的文学高度,并非归功于当代教育体制。而在老一代文学家的背后,年轻作家在市场上看似所向披靡、风头正盛,但文学水准始终难以抵达上一代人的高度。或者说,新生代作家的作品更像是面向市场适销对路但贴着文学标签的商品,快产出与快消失是这类作品的两大矛盾特征。

除了关注高考作文问题外,张大春在如何作文方面其实用了更多心血。南宋诗人陆游在《文章》一诗中有云:文章本天成,妙手偶得之。诗人言说如此轻松,皆因其本就诗才了得。相较而言,那些为作文“苦其心志”者,面对海量文字,常常苦思无门。就此,张大春指出,“文章是自主思想的训练,若不是一个人表达自我的热情相始终,那么,它在本质上就是造作虚假的。”言外之意,一篇文章如果与个人历练思想无法实现有机结合,纵使硬着头皮堆砌文字,也只能是牵强得连自己都不忍卒睹。与其说这样的文章违心,不如说作者面对出题要求未能真正会意,徘徊于立题之外。

诚然,没有谁天生就能

妙笔生花,即便如同诺奖获得者莫言这样的著名作家,亦无法做到所有题材均手到擒来。写文章,虽有遣词造句这样的基本门槛,但门槛之上,更大程度上则取决于作文本人对题意的理解、对自身经验的有机整合。在张大春的“惯用语+生命经验+掌故传闻=成文”基本作文框架中,“生命经验”权重占三分之一,足见其对写作者“破题立意”的高度看重。立意要求撰入个人的“生命经验”,这其实也是区分同一命题文章不致人云亦云的关键所在,这同时也是常言道的入脑入心。有趣的是,虽然张大春拟就了作文的基本框架,但又诙谐地指出,“写文章有没有公式?实习班的老师一定说有,那是他生财的工具。”

张大春认为现在的孩子们“脑子里动词太少”。这一问题的出现,原因不在于孩子缺乏想象力,而是作为应试教育的受众,他们没有时间、没有条件参与更多生活体验,他们所获取的大多数,要么来自于老师,要么来自于家长。二者方式异曲同工,那就是“填鸭式”灌输。换言

之,在应试教育牵引下,现在的孩子不得不疲于应付题山文海,穷尽心思琢磨出题老师的用意。因此,孩子们写文章总是力求高大全。也因此,那些能够熟记背诵唐诗宋词

的“佼佼者”极易被推上聚光灯的前台,接受公众的赞美。教育部门当然也看到了“学为考”模式所存积弊,近年也尝试作出一些改革努力,比如高考作文题材要求越来越宽。不过,另一个问题正如张大春所言,“大部分的教育工作者并不写文章,但是所有的国文科教师都必须随时教作文,考作文,改作文”。也就是说,寻找更能顺应文化发展规律的评价标准,这当是语文特别是作文教育改革的核心与关键所在。

张大春说,“写文章,是一辈子的能力”,细嚼其意大抵包括两个方面,一是文章是个人经验能力的积累与展现;二是学无止境,文学攀登之路没有最高,只有更高。从这层意义上讲,我们要想写出能够流芳百世的文章,最终还得跳出“功名”的羁绊,毕竟自古以来能够流传下来的文章鲜有源自科场。

【第三只眼】

## 童话的背后隐藏着残酷的历史真相

□韩松落

光良的《童话》里有一句著名的歌词:“童话里都是骗人的。”但看了许多童话之后,反而觉得,童话是不骗人的,至少,最初版本的童话是不骗人的。即便经过后代润色打磨美化过的童话,其实也有现实的投影。

比如刚刚上映的《美女与野兽》,迪士尼的招牌故事,从民间传说到小说,从卡通到舞台剧到电影,已经经过轮番美化,最终以这般光鲜的模样上市。但因为这个故事热血沸腾,为艾玛·沃森和丹·史蒂文森的盛世美颜再三倾倒,被服化道和特效的

美轮美奂引入戏之后,也难免会疑窦丛生,这个故事的创意是怎么来的呢?

有人深挖了,找出了故事原型:历史上的美女与野兽,是女仆和一位多毛症患者;也有人认为,所谓野兽,折射的是人们内心深处对兽性的渴望。其实,就算不这样过度阐述,也可以在故事里看到诸多暗黑的细节,而且处处都有现实依据。王子之所以变成野兽,是因为不善待女巫。这样的开场,不由让人联想起中世纪对女巫的惧怕以及借助“审判女巫”行动对女性进行的迫害。加斯頓诬陷贝尔和贝尔的父亲,也是用同样的手段,说他们和邪魔歪道有交往,还蛊惑村民进行审判,然后把贝尔的父亲送往精神病院。

贝尔回忆母亲的那段,则提示着之前时代的社会状况。那时候,瘟疫横行,天花、鼠疫,都曾造成大幅度的人口减少。贝尔的母亲要求丈夫

带着孩子走,不要传染上她的病,看来,贝尔和父亲曾经因为瘟疫而远离故乡,而这一次远离,也导致了他们的阶层下降,他们不得不搬去人口不那么密集的小村子,成了外来户。外来户的日子并不好过,所以,贝尔读书的习惯,在那个村子里显得格格不入。加斯頓稍微一吆喝,村民就开始围攻贝尔父亲。

老一点儿的童话,其实都是这般模样,不能细细琢磨。琢磨下去,总有无数恐怖的真相。故事里总有盗贼、土匪、魔怪,说明那时候真是兵荒马乱,故事里常常有吃人、随意杀人的情节,犯了错的皇后恶婆最后通常是被烧死,孩子动不动就有后爹后妈,说明成人的寿命也很短。总之,童话里那些人的生存环境,其实不容乐观。

和那些童话一起出现的,还有《鹅妈妈童谣》。之所以叫这个名字,是因为欧洲流传有鹅妈妈给小鹅讲故事

的民间传说,会讲故事的鹅妈妈成了品牌,所以这类儿歌韵文一律归到鹅妈妈旗下,它是一种风格,是童谣的通指。鹅妈妈的故事里,有相当一部分非常血腥残酷,大多和谋杀有关。而且,每每遇到新的恐怖事件,立刻就会被编成新的“鹅妈妈童谣”。

《鹅妈妈童谣》成型的年代,是14世纪到18世纪,那虽也是“人类群星璀璨时”,却也是最野蛮动荡的年代,依照英国文学家、诗人、民俗学家、历史学家安德鲁·朗格的说法,通过民间传说中的恐怖故事可以看到人类过去真实的痕迹。

我们的时代最令人惊悚的真相,也隐藏在各种传说里,留待将来被人美化。人们之所以喜欢美化一切,倒不全是为了意淫,而是因为,那终究都是细节,人类终究是要往前走的,更好、更光明、更合理的未来,总是大势所趋。

【观影笔记】

## 《天才捕手》:生活的奇特、荣耀和力量

□韩浩月

在某段时光中,与心仪的作家碰面,聊一聊文学,酒喝得开心了,关系走得近了,顺便再聊一聊文坛、情感八卦,是不是一件挺有趣的事?伍迪·艾伦在《午夜巴黎》中就曾畅想了一把。

迈克尔·格兰达格导演的《天才捕手》也有着这样的情节安排,只不过在《天才捕手》中出现的文学大师,比《午夜巴黎》要少一些。但能够看到托马斯·沃尔夫、菲茨杰拉德、海明威这三位,对于喜欢他们的读者来说,也值得面带微笑去关注。

我个人更期待菲茨杰拉

德的戏份,《了不起的盖茨比》《美丽与毁灭》《人间天堂》都曾让我在阅读时投入足够的时间,并且愿意沉溺在他营造的颓废文学氛围里。但在《天才捕手》中,菲茨杰拉德的饰演者并没有展现出十足的魅力,他与泽尔达在片里打了个酱油。

毕竟是沃尔夫与他的编辑麦克斯·珀金斯的故事,裘德·洛的表现才是衡量这部电影是否成功的关键。在片中,沃尔夫是个精力旺盛、热情四溢、略有点神经质的家伙,这样的人天生应该是个作家。

“天才多少都有点魔鬼的面孔”,沃尔夫在成名之后,有段时间狂傲得不可一世,对给予过他巨大帮助的珀金斯,也有过不屑与背叛。珀金斯则敦厚、和善得像位天使。科林·费斯非常棒地诠释了这个角色。

《天才捕手》的情感内里是正经的、严肃的。在第一个层面上,珀金斯对沃尔夫的欣赏是商人式的,如同掘金家发现一个富矿,“一辈子只能得到一次”,这样的机会,珀金斯不会放过,他们的合作,在商业上是天作之合。

在第二个层面上,沃尔夫的超凡个性和精神气质,恰恰弥补了珀金斯所欠缺的一面。他们是两种完全不同的男人,珀金斯喜欢并欣赏沃尔夫身上离经叛道的地方。作为墨守成规已成惯性的中年男性,他在行为能力上已经没法像沃尔夫那样酗酒、猎艳、我行我素,但在内心冲动下,珀金斯仍然渴望拥有沃尔夫那种永远属于

小伙子般的叛逆与冲动。

但归根结底,珀金斯对沃尔夫的喜爱,是父亲对儿子的宽容甚至溺爱;他对沃尔夫的不满,也是一位父亲对儿子式的“恨铁不成钢”。

合作上的互相需要,性格上的互补,乃至于人性幽暗深处的契合,使得珀金斯与沃尔夫的组合成为一个文坛传奇。影片花费了不少篇幅来表达编辑与作者之间的改稿过程,潦草的手书、古老的打字机、红色的删改笔、装帧精致的出版物,把20世纪30年代那种人人热爱文学的浪漫氛围呈现了出来。影片因此拥有了一股独特的文化保守主义的审美,对应当下写作与阅读均快速数字化的环境,给予了观众一种微妙的观感——它能够激发观众的怀旧情感,并于内心深处产生一种时代对比的冲动,得到故事之外的某种触动。

如果给影片寻找一个关键词,“激情”毫无疑问可以被视为《天才捕手》的故事内

核。沃尔夫、菲茨杰拉德、海明威在故事里都是激情四溢的。沃尔夫的妻子差点儿激情杀人。珀金斯的激情被压抑于心海深处如惊涛拍浪。“激情”不但道出了文学创作的动力来源,也表达出人与人建立连接的情感黏度。写作者观看这部电影,会立刻产生想要伏案奋笔疾书的冲动。而观众在观看这部多少与自己有点距离感的故事时,最有可能被激发的是对生活的热情,为沉闷的自我打一点鸡血。

“我们登上高楼,感受这座城市和生活的所有奇特、荣耀和力量”,只活了38岁的沃尔夫在写给珀金斯的最后一封信中如是说。这是沃尔夫对珀金斯表达感恩的语言,也是专属于他们那一代人的时代宣言。《天才捕手》因此也像《午夜巴黎》那样有了穿越的属性,它所展示的奇特、荣誉与力量感,也值得每一个观众捕捉到手,拿来开阔自己的视野与心胸。